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对商务区进行建设、管理和服务。
2. 负责会同市区有关单位制定并实施商务区的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及交通、市政、环境景观等专项规划。
3. 负责商务区范围内的土地储备，项目策划和招商引资工作。
4. 负责对商务区内开发建设项目审核、报批。
5. 负责协调相关单位实施建设用地的征收工作。
6. 负责研究制定商务区内有关产业发展优惠政策并组织实施。
7. 负责商务区的整体形象推广、宣传推介等工作。
8. 负责协助街道和相关职能单位对商务区进行行政和社会事务管理，优化投资环境。
9.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设置 6 各部室：包括综合部、规划发展部、企业服务部、产业促进部、宣传策划部、项目建设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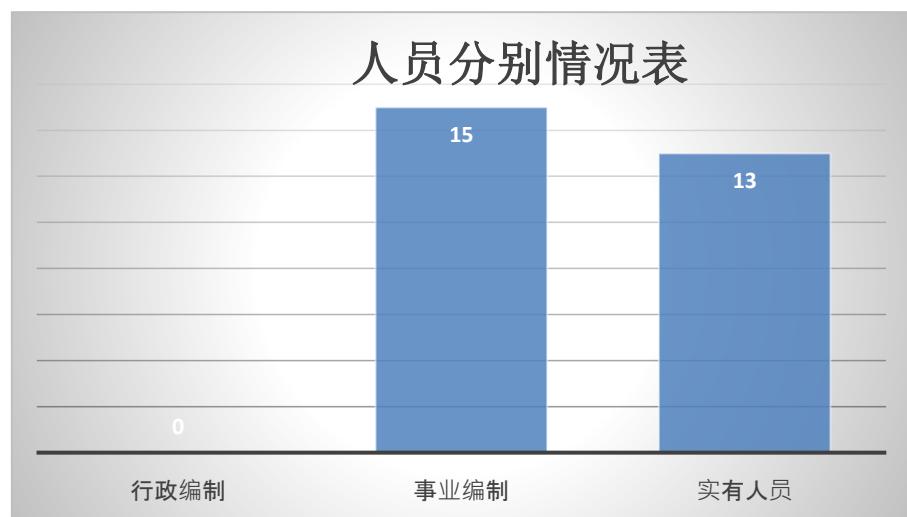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本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5；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1	2021 年单位决算收支总表		
表 2	2021 年单位决算收入总表		
表 3	2021 年单位决算支出总表		
表 4	2021 年单位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2021 年单位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		
表 6	2021 年单位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按支出经济分类)		
表 7	2021 年单位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 8	2021 年单位决算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 9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10	2021 年单位决算政府采购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9.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5
		9. 卫生健康支出	6.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248.29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9.24	本年支出合计	289.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89.24	支出总计	289.24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89.24	289.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5	1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5	18.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8	12.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	5.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	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	6.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3	6.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8.29	248.2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8.29	248.2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80	84.8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49	163.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16.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7	16.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7	16.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 目 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9.24	187.44	101 .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5	1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5	18.35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2.48	12.48				
208050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	5.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	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	6.03				
210110 2	事业单位医疗	6.03	6.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8.29	146.49	101 .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8.29	146.49	101 .8			
21201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80		84. 80			
212019 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49	146.49	17.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16.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7	16.57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16.57	16.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 计	一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9. 2 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35	18 . 3 5		
		9. 卫生健康支出	6. 03	6. 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248. 29	24 8. 29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5 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89.24	支出总计	289.24	28 9. 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89.24	总计	289.24	28 9. 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9.24	187.44	10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5	1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5	18.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8	12.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	5.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	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	6.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3	6.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8.29	146.49	101.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8.29	146.49	101.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80		84.8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49	146.49	1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16.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7	16.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7	16.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

金额单位: 万

编制单位: 会

2021 年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 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7.44	183.04	4.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04	183.04		
30101	基本工资	68.86	68.86		
30102	津贴补贴	12.48	12.48		
30103	奖金	47.61	47.61		
30107	绩效工资	13.15	13.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8	12.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7	5.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6	5.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0.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7	16.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		4.4	
30201	办公费	0.75		0.75	
30202	印刷费	0.04		0.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		1.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5		0.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0.15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 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算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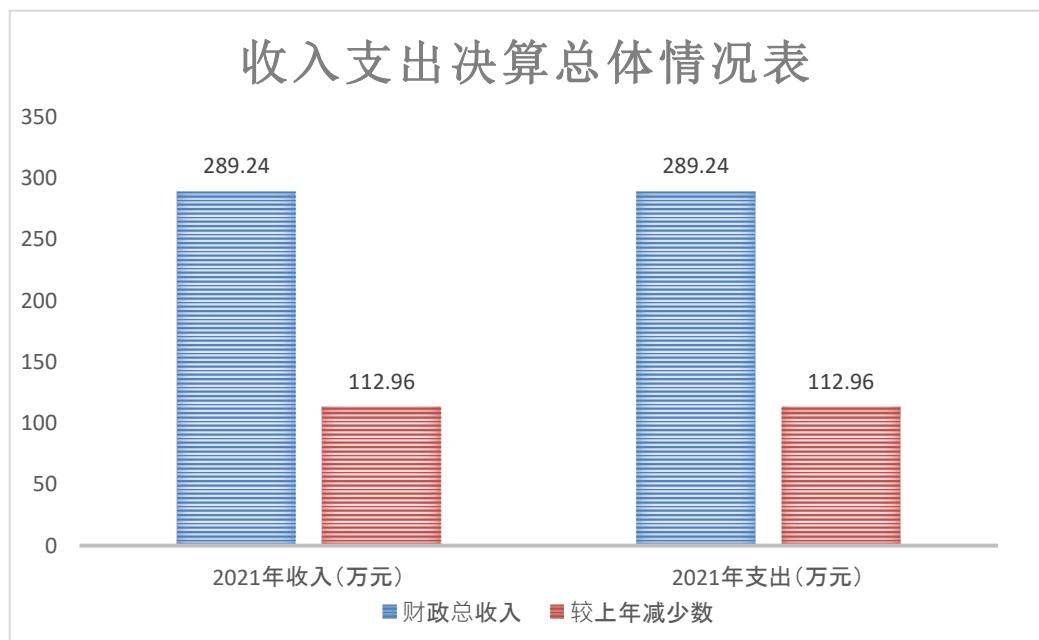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决算数）
栏次		
合 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87.8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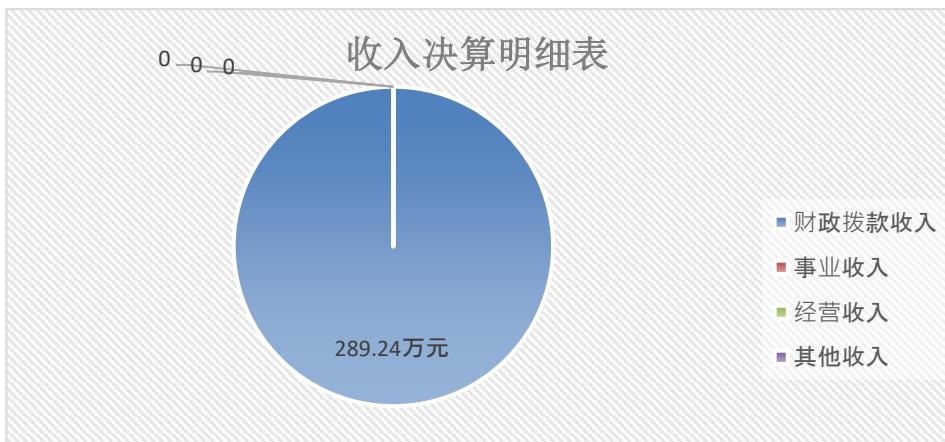
本年度总收入为 289.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2.96 万元,下降 28.08%。主要是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收支减少。

本年度总支出为 289.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2.96 万元,下降 28.08%。主要是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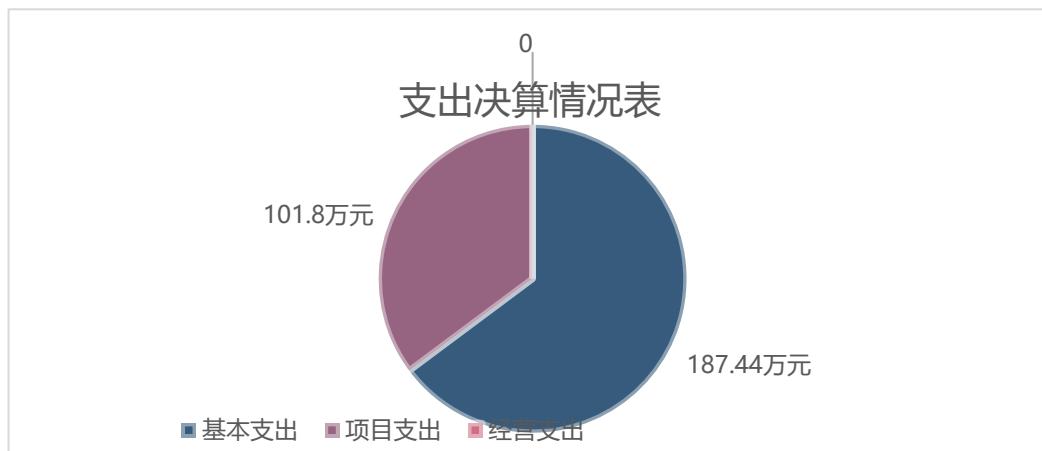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89.24 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289.24 万元,占 10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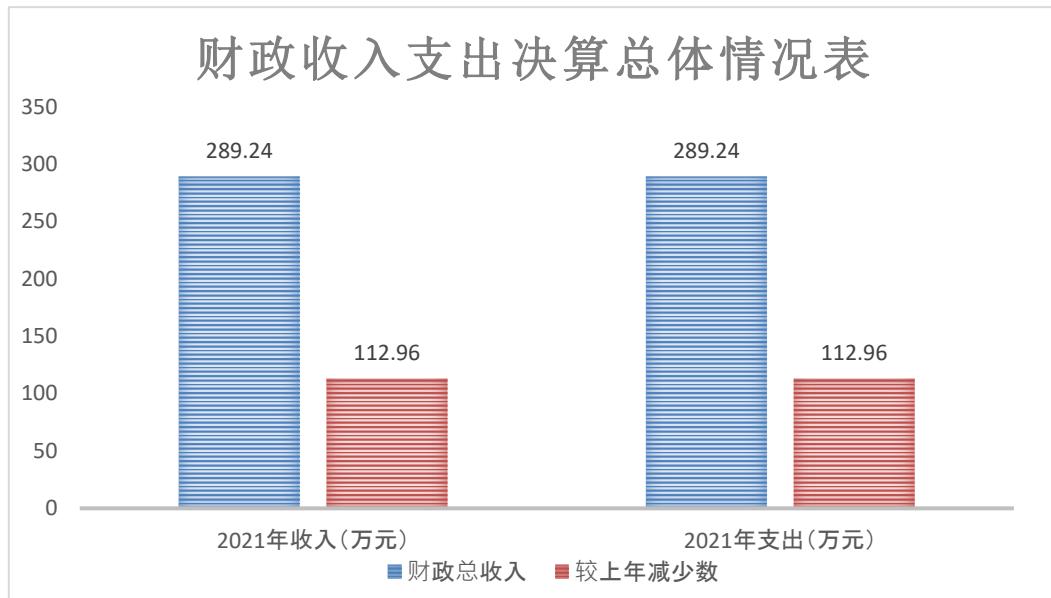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89.2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87.44 万元, 占 64.8%; 项目支出 101.8 万元, 占 35.2%;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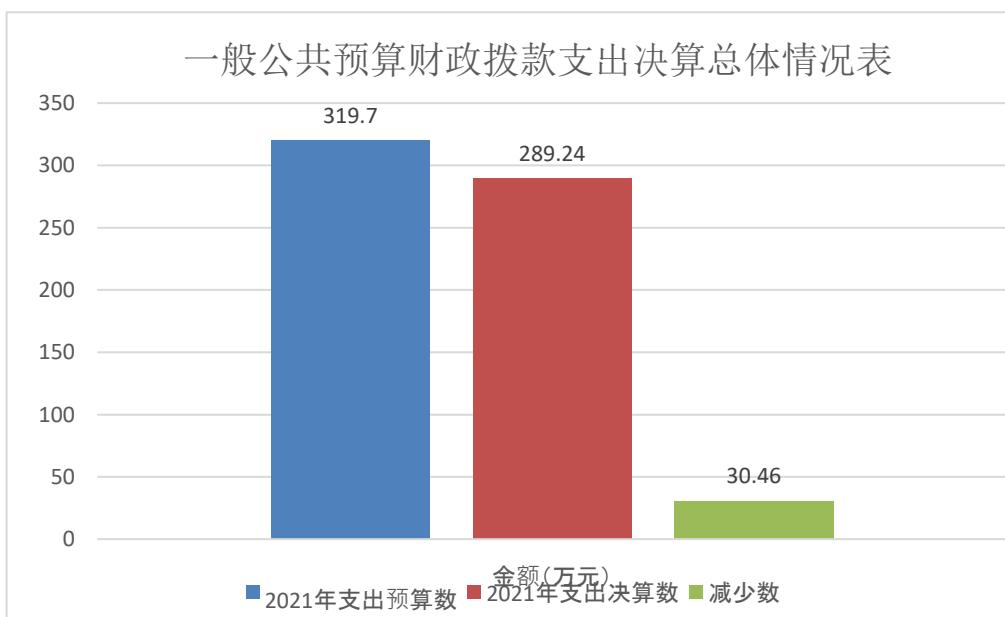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289.2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12.96 万元, 下降 28.08%。主要原因是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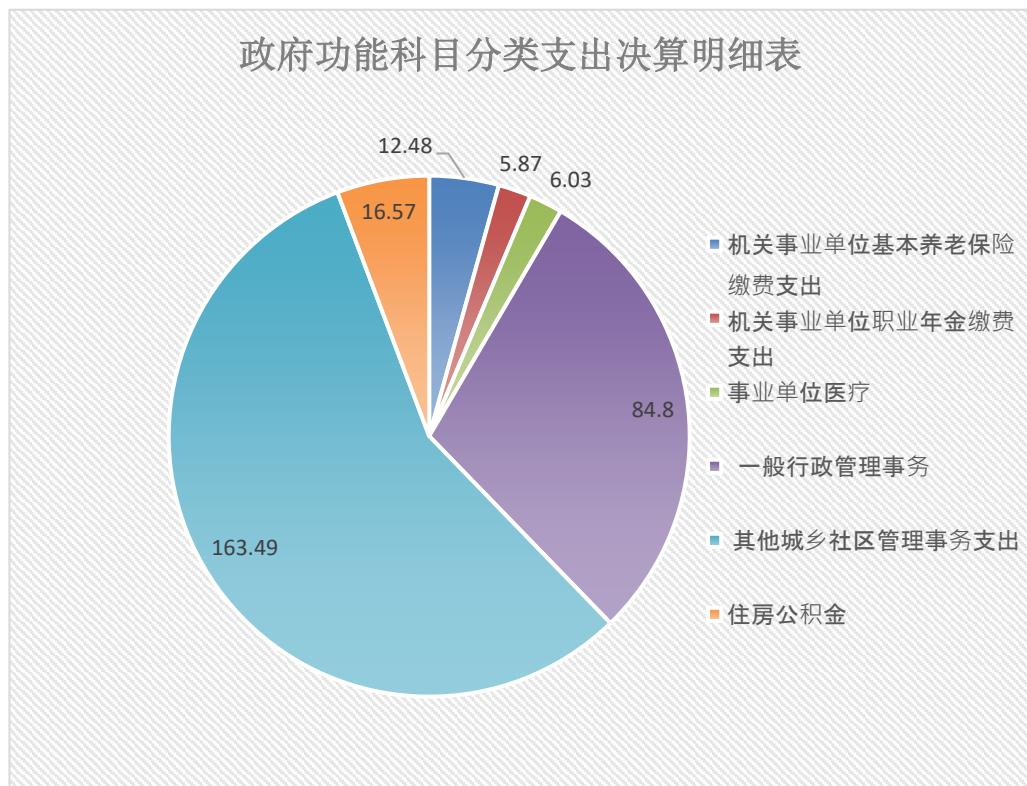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289.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2.96 万元，下降 28.08%。主要原因是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19.7 万元，支出决算 28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6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6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2.96 万元，下降 28.08%，主要原因是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基数调整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调整。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9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安路整体宣传策划项目支出调整。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物（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8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调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6.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4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83.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经费 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8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8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不断建立和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通过深入学习和研究《碑林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表》《碑林区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表》等内容，设置了单位预算绩效行业相关的评价指标，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绩效目标指标引导效果。同时，加强和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制定或转发财政单位相关制度文件，主要包括《西安市碑林区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碑林区单位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的通知》《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碑林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等，通过制度建设不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同时明确了本单位绩效管理职能，分别设置了绩效管理岗和项目资金运行监控岗。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单位

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共 4 个，涉及预算资金共 115.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坚持从资金投入、过程、产出、结果的细节入手，完善单位整体评价方案，细化评价指标，不断提高评价报告质量；由财政单位组织对单位整体开展了预算绩效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2.2 万元，通过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单位责任和效率意识，通过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很好地发挥了绩效监督管理作用。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区级单位决算中反映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招商引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2 万元，执行数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快了长安路中央商务发展区经济发展，加大了招商引资力度，提高营商环境，有序推动了现代服务业聚集区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招商的过程中宣传吸引力和感染力传播效果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招商政策宣传力度，强化招商策划在宣传中的主导作用，优化传播方式，提升和优化全区营商环境。

2. 办公用房租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9.8 万元，执行数 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正常办公条件，保障群众服务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付进度不均衡预算编制中未明确计划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预算编制中明确计划支付进度，加大和财政局沟通，按照平衡

支付进度原则衡量。

3. 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办公室内空调与新风系统的清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细化不够完善，下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提供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4. 宣传策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未实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未能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年初预算的编制，加大和财政局沟通，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招商引资宣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宣传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17	10	77	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	22	17	10	77	7.7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长安路中央商务区招商引资宣传			提升长安路中央商务区招商引资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招商引资宣传次数	1 次	1 次	13	13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宣传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宣传策划时间	2021 年 1 月 -12	2020 年 1 月 -12	12	12

		月	月			
	成本指标	资金保障	22 万	17 万	12	11. 6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 长安路商务区知名 度	有效 提升	有效 提升	15	1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 长安路中 央商务区 知名度	≥1 年	≥1 年	15	1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 90%	≥ 90%	10	9
总分				100	92. 3	

预算（办公用房租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8	79.8	79.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9.8	79.8	79.8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租赁面积 997 平方米 2、租赁时间 2021 年 1 月-2021 月 12 月 3、租赁成本 79.8 万 4、满足正常办公条件，保障群众服务基础				1、租赁面积 997 平方米 2、租赁时间 2021 年 1 月-2021 月 12 月 3、租赁成本 79.8 万 4、满足正常办公条件，保障群众服务基础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办公面积	997 平 方米	997 平 方米	13	13	
		质量 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年1月-12月	2021年1月-12月	12	12	
	成本指标	资金保障	79.8万	79.8万	12	1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党政机关人员基本办公场所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环境	≥2年	≥1年	15	13	进一步提升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10	9	进一步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5		

预算（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10	10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卫生部印发《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管理办法》的通知，我委需每年清洗空调与新风系统				完成办公室空调与新风系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1 次	1 次	13	13			
		质量指标	清洗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清洗时间	2021 年 1 月 -12 月	2021 年 1 月 -12 月	12	12			

	成本指标	资金保障	5 万	5 万	12	1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办公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3	进一步提升办公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环境	≥2 年	≥1 年	15	13	进一步提升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0%	10	9	进一步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5		

预算（宣传策划）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策划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	9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0	10	0	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制定长安路中央商务区发展目标、产业定位、整体形象策划方案，多角度、多维度推介商务区形象及发展目标			因政府采购预算调整，项目未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次数	1 次	0	13	0	
		质量指标	宣传策划合格率	100%	0%	13	0	
		时效指标	宣传策划时间	2021 年 1 月 - 12 月	0	12	0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预算不够准确，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部门沟通								
预算不够准确，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部门沟通								
预算不够准确，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部门沟通								

	成本指标	资金保障	9 万	0	12	0	预算不够准确，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部门沟通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知名度	有效提升	未提升	15	0	预算不够准确，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部门沟通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知名度	≥1 年	0	15	0	预算不够准确，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部门沟通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0	10	0	预算不够准确，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部门沟通
总分				100	0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2，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良、中、差），全年预算数 289.24 万元，执行数 28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提升商务区营商环境，有效扩大商务区影响力和知名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支付进度不均衡预算编制中未明确计划支付进度 2、个别项目未按年度指标计划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1、我委在今后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促进预算项目及时实施，将全年用款进度计划下发到各个科室，各个科室按计划预算本科室当季用款计划，提出预算申请，财政室统一协调，避免年底突击支付，保证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均衡 2、我委加大督促力度，在以后年度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合理计划实施任务，注重项目进度监控工作，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区级预算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9.7	289.24	289.24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89.24			其中: 基本支出: 187.44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01.8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提升商务区营商运营环境, 有效扩大商务区影响力和知名度。			保障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提升商务区营商运营环境, 有效扩大商务区影响力和知名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在职人员数量	15 人	13 人	5.0	4.0
			指标 2: 本单位机构数	1 次	1 次	5.0	5.0
			指标 3: 开展商务区招商宣传	4 次	3 次	5.0	4.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100%	5. 0	5. 0	
			指标 2: 机构办公经费保障率	100%	100%	5. 0	5. 0	
			指标 3: 招商宣传等完成率	100%	90%	5. 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2020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4. 0	4. 0	
			指标 2: 办公场所租赁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4. 0	4. 0	
			指标 3: 招商宣传时间	2020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4. 0	4. 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基本支出	203. 9 万	187. 44 万	4. 0	3. 5	预算不够准确, 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单位沟通。
			指标 2: 项目支出	115. 8 万	101. 8 万	4. 0	3. 5	预算不够准确, 今后做预算及时和业务单位沟通。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单位履职能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8. 0	7. 0
				力				进一步提升单位履职能力
				指标 2: 促进长安路 CBD 影响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8. 0	7. 0
								进一步促进 CBD

							影响力
绩效指标		指标 3: 提升优质的服务力度	效提升	有效提升	8. 0	7. 0	进一步提升服务力度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发挥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知名度	≥1 年	≥1 年	6. 0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众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0	9. 0
总分					100	92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的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3. 1，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附件：

《2020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0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评价单位：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中介机构：西安才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一) 单位主要职责	1
(二) 机构及人员情况	2
(三) 单位预决算概况	2
(四) 单位项目支出	3
二、总体评价	3
(一) 年度任务成果	3
(二) 综合评分	6
三、评价指标分析	6
(一) 投入类指标	6
(二) 过程类指标	9
(三) 产出类指标	13
(四) 效果类指标	16
四、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或不足	19
(一)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	19
(二) 年度支付进度不均衡	19
(三) 公用经费纵向控制率较大	19
(四) 年度任务执行过程不规范问题	19
(五) 个别项目未按年度指标计划完成	20
五、评价意见及建议	20
(一) 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	20
(二) 提高资金支出均衡性	21
(三) 完善公用经费年初预算及使用管理	21
(四) 规范单位年度任务执行过程	21
(五) 合理制定年度计划，督促项目进度	22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财政资金保障的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五十七条规定，按照《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的通知》安排，由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组，对“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单位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成立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市编办发〔2017〕2号），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成立，为负责长安路中央商务区开发建设和服务管理的区政府派出机构。其主要职责为：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对商务区进行建设、管理和服务。
2. 会同市区有关单位制定并实施商务区的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及交通、市政、环境景观等专项规划。

3. 负责商务区范围内的土地储备,项目策划和招商引资。
4. 负责对商务区内开发建设项目审核、报批。
5. 协调相关单位实施建设用地的征收工作。
6. 研究制定商务区内有关产业发展优惠政策并组织实施。
7. 负责商务区的整体形象推广、宣传推介等工作。
8. 协助街道和相关职能单位对商务区进行行政和社会事务管理,优化投资环境。
9. 承接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及人员情况

根据“市编办发〔2017〕2号”，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设立六个科室，分别为综合部、规划发展部、企业服务部、产业促进部、宣传策划部和项目建设部。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设事业编制 15 名，包括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科级领导职数 6 名(6 个科室各设 1 名)。截止 2020 年底，该单位实有事业编制人员 13 人。

(三) 单位预决算概况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初单位预算 375.65 万元(基本支出 193.80 万元,项目支出 181.85 万元)；单位支出预算调整数为 26.55 万元(基本支出调增 17.86 万元,项目支出调增 8.69 万元)；单位支出调整预算数与决算支出均为 402.20 万元(基本支出 211.66 万元,项目支出 190.54 万元)。详见表 1：

表 1：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预决算信息表

单位：万元

款项类别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基本支出	193.80	17.86	211.66	211.66
项目支出	181.85	8.69	190.54	190.54
合计	375.65	26.55	402.20	402.20

根据 2020 年资产负债表，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年末资产总额为 109.4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额 43.78 万元。

（四）单位项目支出

除日常履职外，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与决算数 190.54 万元，为普通业务经费支出。主要包括以下 6 项内容：①业务经费（2.93 万元）；②房屋租赁（87.80 万元）；③大型活动（78 万元）；④宣传策划（9.70 万元）；⑤招商引资（5.74 万元）；⑥抗疫支出（6.37 万元）。

二、总体评价

（一）年度任务成果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在单位履职与项目管理方面均取得一定成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社会效益显著。主要表现为：

1. 持续做好小雁塔片区征收扫尾工作。

截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小雁塔片区房屋征收工作累计完成评估 1757 户（预估总评估任务 1826 户），进度 96.20%；签订协议 1743 户，总进度 95.5%；交房 1741 户，进度 95.3%。四个责任片区协同作战，全力推进项目复工复产，落实征收补偿资金 7.8 亿元，先后完成原区城棚改事务中心办公用房、夏家庄、征收指挥部和交警雁塔大队营区房屋拆除，清运建筑垃圾约 25.8 万方，向曲江管委会移交土地约 247 亩。空军

军医大学所属房屋动迁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7月7日，已与空军军医大学签署《全面合作框架协议书》。

2. 幸福林带安置小区项目建设加快推进。

碑林区棚户区改造幸福林带安置小区项目净用地约230.75亩，规划总建筑面积38万 m^2 ，拟规划建设住宅、配套商业、幼儿园和九年制中小学，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23.7万 m^2 、2372户，规划容积率2.8，用于解决小雁塔、三学街和李家村3个项目征收安置问题，总投资约36亿元。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指导督促项目实施主体幸福安居置业公司加速办理建设手续，先后完善红线图、《勘测定界报告》《项目建议书批复》《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可研报告批复》《初步设计批复》《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等手续，并依据地裂带勘察报告调整了规划方案。抢抓工期推进建设，完成了137亩移交场地围墙砌筑、地面清表、树木移植等工作，幸福安居置业公司已取得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并通过招标确定项目EPC总承包单位“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正在进行文勘发掘，目前已完成5万 m^2 、地勘钻探50个点位。

3. 圆满举办2020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强化赛事品牌。

坚持高站位、高标准成功举办“分享、创新、成长”——2020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和建设发展公司干部职工放弃十一假期，倒排进度、昼夜奋战，积极争取市政府、市商务局工作支持，会同区委办、区政府办及相关单位，有序做好方案制定、嘉宾邀请、场地协调、会场

布置、材料起草、会务接待等各环节工作，确保了年会晚餐、参观考察、主题论坛等各项活动圆满顺利进行。通过举办年会为城市交流搭桥，为商务区发展把脉，来自全国 15 个城市 CBD 的 60 余名代表齐聚西安碑林，共同探讨“双循环”格局下的中国 CBD 的发展和未来，年会充分彰显西安品质、突出碑林特色，得到了联盟主席龙永图和市区领导、参会代表的高度评价。同时，持续强化 CBD 赛事品牌，成功举办“拥抱十四运 悅动新碑林”长安路商务区欢乐健身季、陕西省第三 届陆上划船器总决赛暨全国邀请赛，2020 腕力争霸赛等赛事活动，提振商圈人气和市场活力，为迎接全运会营造了浓厚氛围。

4. 稳投资、促消费，提升特色街区品质。

积极对冲疫情影响，聚焦新产业、引进新业态，推动消费升级，助力国内大循环。引导王府井百货等大型商业体实现腾笼换鸟，引进西部地区首家“施坦威之家·西安”落户碑林，于 10 月正式开业。盒马鲜生 6 月份正式签约进驻大话南门，国庆前夕开业运营。此外，餐饮龙头品牌海底捞、西安电竞连锁品牌绿树电竞馆也纷纷入驻王府井百货。中贸广场步行街被市商务局评定为全市夜经济示范街区。

为迎接第十四届全运会，CBD 管委会引导支持体育场运动商城市级商业示范街区运营企业筹措资金，累计投入 2000 万元，对 95 家商户门头牌匾、玻璃幕墙、商铺立柱等进行统一设计改造，7 月初基本完工，实现了与改造后的省体育场相得益彰、整体协调的效果，街区环境、商户形象得到全面提升。

(二) 综合评分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西安市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市财发〔2018〕8号)规定,按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标准,“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3.10分。根据评价结果级别划分标准,结果为“优”。

表2: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指标赋值	评价得分
一、投入	16.00	14.20	88.75%	1、目标设定	7.00	5.20
				2、预算配置	9.00	9.00
二、过程	40.00	35.80	89.50%	3、预算执行	24.00	21.00
				4、预算管理	9.00	8.25
				5、资产管理	7.00	6.55
三、产出	20.00	19.60	98.00%	6、实际完成率	5.00	4.80
				7、完成及时率	5.00	4.80
				8、质量达标率	5.00	5.00
				9、成本节约率	5.00	5.00
四、效果	24.00	23.50	97.91%	10、经济效益	5.00	4.50
				11、社会效益	9.00	9.00
				12、目标责任考核	10.00	10.00
合计	100.00	93.10	93.10%	-	100.00	93.10

三、评价指标分析

(一) 投入类指标

主要评价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情况。指标赋值16分,综合得分14.20分。

1. 目标设定: 主要评价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明确

性情况。指标赋值7分，评价得分5.20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赋值3分，得分3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2020年单位整体支出符合单位主要职能，资金申请经过论证与批复，绩效目标较为合理：

一是单位预算符合职能规划：①该单位制定了《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发展规划2021-2025》与《2020年单位预算和2020-2022年中期财政规划》，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2020年编制的单位预算、年度计划与绩效目标符合《关于成立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市编办发〔2017〕2号）规定的单位职责。

二是项目目标经过合理论证。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于2020年初申报6个项目预算，申请程序合规；后追加2020年第四季度办公用房租赁经费，依规执行了追加预算申请程序。项目目标经过管委会内部审议与论证，具有较强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是预算资金通过审议和批复。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2020年预算目标经碑林区财政局审核并下发批复文件，预算资金目标设置基本合理。

(2) 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赋值4分，得分2.20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2020年通过年度目标任务分解表和项目申请文件基本明确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是年度计划任务及负责人明确。碑林区按照《西安市20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任务要求，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制定了《碑林区20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任务书》，

其中细化明确了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年度工作任务、年度责任考核指标。

二是绩效目标申请表编报明确。2020 年，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填写了《招商引资工作费用项目绩效目标申请表》《房屋租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长安路商务区规划编制方案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体策划宣传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项目绩效目标较明确。

主要存在问题：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存在产出指标未正确填列、成本指标未细化明确等问题。扣减 1.8 分。

2. 预算配置：主要评价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和重点支出安排率情况。指标赋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1) 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截止 2020 年底，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事业人员 13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86.67%。

(2) 三公经费变动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碑林区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与 2019 年均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0%。

(3) 重点项目安排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 190.54 万元，全部为普通业务经费支出，该单位实际未安排重点项目预算资金，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0%。因单位职能与性质决定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缺乏重大项目支出，本项不

扣分。

（二）过程类指标

主要评价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情况。指标赋值 40 分，综合得分 35.80 分。

1. 预算执行：主要评价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和政府采购执行率 8 项指标。指标赋值 24 分，评价得分 21 分。

（1）预算完成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预算完成数为 402.20 万元，调整预算数 402.2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其中：

基本支出预算完成数 211.66 万元，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 211.66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完成数 190.54 万元，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 190.5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100%。

（2）预算调整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初单位预算 375.65 万元，单位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402.20 万元，单位支出预算调增 26.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调增 17.86 万元，项目支出调增 8.69 万元。调整依规履行追加手续，如根据《办公用房租赁情况说明请示》及《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第四季度办公用房租赁专项经费的函》，调增房屋租赁资金共 21.95 万元，其他基本支出调增 4.6 万元。

（3）支付进度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1.5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单位决算支出 402.20 万元，4 个季度支出分别为 28.98 万元、58.33 万元、47.47 万元、272.14 万元，支付占比分别为：7.21%、14.5%、11.8%、67.66%。

主要存在问题：前 3 个季度支出占比均未达到 25%，4 季度支出占比过高。其中 11 月单月支出 89.49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22.25%；12 月支出 120.34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29.92%。全年支付进度不均衡。扣减 1.5 分。

(4) 结转结余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结转结余总额为零，调整预算数为 402.20 万元，总结转结余率为 0%。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率与项目支出结转结余率均为 0%。

(5) 结转结余变动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末与 2019 年末结转结余总额均为零，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0%。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变动率与项目支出结转结余变动率均为 0%。

(6) 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1.5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7.14 万元，实际支出 7.14 万元，2019 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1.93 万元。计算可得：与预算相比，公用经费横向控制率 100%；与上年实际支出相比，公用经费纵向控制率为 369.95%。

主要存在问题：由于处级以上交通补贴增加，公用经费纵向控制率较大。扣减 1.5 分。

(7) 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无三公经费支出，2019 年、2020 年均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和实际支出。

(8)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 2020 年单位预算公开中关于政府采购的信息，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93.85 万元，包括以下 6 项内容：办公用房租赁费 65.85 万元、广告服务费 15 万元、印刷服务费 10 万元、购买硒鼓费 1 万元、中介服务费 1 万元、打印复印纸费 1 万。

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实际政府采购执行中，办公用房租赁为自行采购；广告服务费、印刷服务费、购买硒鼓费、中介服务费、打印复印纸费均为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政府采购项目内容，合同金额 122 万元，绩效评价组核查财务记账凭证和相关合同，发现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政府采购项目及时定点地完成了采购任务，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 预算管理：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基础信息完善性 4 项指标情况。指标赋值 9 分，评价得分 8.25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赋值 1.5 分，得分 1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根据相关财政经法律法规，制定一系列适合本单位应用的制度或办法，如《现金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差旅费报销制度》及《内控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主要存在问题：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缺少业务管理相关制度，无法衡量单位对业务执行的保障力度。扣减 0.5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指标赋值 5 分, 得分 5 分。

绩效评价组抽查财务资料, 结果表明,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资金使用较为合规, 主要表现为: 一是各项支出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拨付程序基本完整、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用途, 未发现挪用、截留和挤占情况; 二是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和专项核算。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指标赋值 1 分, 得分 1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已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公开 2020 年单位预算信息, 公开内容完整、合规, 符合“预算公开日期应在预算批复后的 20 日之内”的规定。截止评价日, 由于未到决算公开时间,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决算信息尚未公开。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指标赋值 1.5 分, 得分 1.25 分。

绩效评价组抽查 2020 年记账凭证及账簿, 结果表明: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完整、会计核算资料较为齐全、会计记录金额准确, 账务处理及时有效。

主要存在问题: 单位发放工资、绩效等缺少银行回执, 后附件不全。如根据 2020 年 1 月 3 号凭证, 支付 1-2 月绩效金额 28020 元, 缺少银行代发流水回执; 2020 年 2 月 5 号凭证, 支付疫情人员补助经费 8080 元, 后附件仅有一张财政授权支付凭证, 缺少发放明细、考勤表等佐证资料。扣减 0.25 分。

3. 资产管理: 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情况。指标赋值 7 分, 评价得分 6.55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赋值 1.5 分，得分 1.15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资产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主要表现为：一是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建立起固定资产购置、处置、使用、盘点等管理机制；二是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明确了管理原则、开支范围、盘点、公务卡使用等规定。该单位 2020 年未出现使用现金进行支付现象，制度执行基本有效。

主要存在问题：①缺少《低值易耗品管理办法》；②2020 年末未对资产进行盘点。扣减 0.35 分。

(2) 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赋值 2.5 分，得分 2.4 分。

绩效评价组抽查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资产管理相关情况，结果表明：一是资产完整度较高；二是资产配置较为合理。将固定资产数量金额账与在职工作人员比对，未发现超标准或超数量配置现象；三是固定资产会计账簿和固定资产卡片账基本相符。

主要存在问题：①抽查固定资产 39 处，涉及金额 38.08 万元。其中 1 台便携式计算机、1 台摄录一体机、1 台喷墨式打印机未见，合计金额 2.02 万元，占抽查资产金额的 5.30%；②未见 2020 年底固定资产盘点资料。扣减 0.1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绩效评价组抽查，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未发现闲置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三) 产出类指标

主要评价重点支出目标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和成本节约率情况。指标赋值 20 分，综合得分 19.60 分。

1. 重点任务目标完成率：指标赋值 5 分，评价得分 4.8 分。

除日常履职外，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按照区级考核指标，重点完成以下 6 项任务：①引进内资外资；②小雁塔片区征收扫尾工作；③举办 2020 年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④幸福林带安置小区项目；⑤招商引资；⑥办公用房租赁（注：其中第②与⑤项工作由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执行，但不涉及项目资金支出）。根据计划与实际情况对比，以上 6 类项目支出或任务中，5 项目标完成率达 100%。各类项目支出或任务计划与完成情况如表 3 所示：

表 3：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情况	完成情况	完成率
1	引进内资外资	引进内资 3 亿元，利用外资 730 万美元。	完成引进内资 2.0238 亿元。	67.46%
2	小雁塔片区征收扫尾工作	配合曲江新区管委会完成空军军医大学涉及的长兴饭店等房屋征收工作；协调市文化旅游局搬迁下属 3 家文物单位；督促交警雁塔大队搬迁腾房。	截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小雁塔片区房屋征收工作累计完成评估 1757 户（预估总评估任务 1826 户），进度 96.2%；签订协议 1743 户，总进度 95.5%；交房 1741 户，进度 95.3%。四个责任片区协同作战，全力推进项目复工复产，落实征收补偿资金 7.8 亿元，先后完成原区城棚改事务中心办公用房、夏家庄、征收指挥部和交警雁塔大队营区房屋拆除，清运建筑垃圾约 25.8 万方，向曲江管委会移交土地约 247 亩。空军军医大学所属房屋动迁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7 月 7 日空医大已签署《全面合作框架协议书》。	100%
3	2020 年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	办好 2020 年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	2020 年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圆满完成	100%

4	幸福林带安置小区项目	完成幸福林带安置小区项目厂房拆除、垃圾清运、地面清表等工作；加快推进地勘、文勘及项目规划、土地等手续报批等工作。	幸福安居置业公司已取得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并通过招标确定项目 EPC 总承包单位—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正在进行文勘发掘，目前已完成 5 万 m ² 、地勘钻探 50 个点位。	100%
5	招商引资	引进 1-2 家知名银行、保险、证券、信托等金融机构落户，提升长安路中央商务区金融产业聚集度，打造金融服务业聚集区。	引入海底捞、绿树电竞、斯坦威之家、盒马鲜生大话南门店体验店、唯品会大话南门店、渤海银行等企业落户商务区。	100%
6	办公用房租赁	按时缴纳房租，不影响管委会正常办公。	能够及时缴纳房租	100%

主要存在问题：引进内资外资项目中，3 亿元吸引内资指标未完成。扣减 0.2 分。

2. 重点任务完成及时率：指标赋值 5 分，评价得分 4.8 分。

如表 3 所示，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实施的 6 类项目支出或任务中，5 类按计划时间在预算年度内及时完成。

主要存在问题：引进内资外资项目未在计划年度内完成既定任务，3 亿元吸引内资指标未达标，扣减 0.2 分。

3. 重点任务质量达标率：指标赋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根据绩效评价组对项目相关规划、实施方案的核查结果，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 6 类支出项目或任务质量基本达标。主要表现为：一是小雁塔片区房屋征收工作、招商引资工作、幸福林带安置项目均能按年度责任考核要求，达到质量达标标准；二是 2020 年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成功举办，年会开展过程程序合规，年会质量逐年提高。

4. 成本节约率：指标赋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总成本节约率：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单位支出调整预算数与实际支出均为 402.20 万元（基本支出 211.66 万元，项目支出 190.54 万元），总成本节约率为 0%，其中基本支出成本节约率与项目支出成本节约率均为 0%。

单项成本节约率：抽查部分项目预算与成本对比情况，结果如下：①办公用房租赁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支出，单项成本节约率为 0%；②2020 年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合同价 122 万元，实际支出成本为 122 万元，单项成本节约率为 0%。

（四）效果类指标

主要评价重点支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目标责任考核情况。指标赋值 24 分，综合得分 23.50 分。

1. 重点任务经济效益：指标赋值 5 分，评价得分 4.5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通过各项工作推进和项目落实，带动了招商引资预期和活力，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一是招商引资工作持续开展并取得成果。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吸引内资达 2.0238 亿元；引入海底捞、绿树电竞、斯坦威之家、盒马鲜生大话南门体验店、唯品会大话南门店和渤海银行等企业落户商务区。

二是进一步提升了区域招商引资活力：①上半年对已授予“西安市示范特色商业街区”称号的陕西省体育场运动商城体育用品特色街区和中贸广场特色商业街区进行周边环境整体提升和外立面改造，腾龙换鸟引入长安大排档等新业态工作；②为推动疫情后经济发展，通过对中贸商业步行街进行调整，

引入长安大排档、凹串串、火炉旁、九锅一堂等品牌餐饮，形成昔日南稍门夜市景象，并举办野生青年市集、2020 万圣节爬梯、南稍门火锅节、南稍门筷子节等活动，市商务局为中贸广场步行街授予“西安市夜间经济示范街”称号；③摸排走访辖区楼宇，收集整理楼宇基本信息、入住企业信息、闲置面积信息等，每月做好辖区内王府井百货、中贸广场、大话南门等大型商业综合体经营数据统计工作。综合以上工作，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进一步优化提升区域招商引资环境，不断吸引外资入住。

主要存在问题：招商引资力度未达计划水平。扣减 0.5 分。

2. 重点任务社会效益：指标赋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重点支出实施后，在完善产业结构、提升地区产业经济建设方面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一是强化了中国商务联盟年会赛事品牌。通过举办年会为城市交流搭桥，为商务区发展把脉，来自全国 15 个城市 CBD 的 60 余名代表齐聚西安碑林，共同探讨“双循环”格局下中国 CBD 的发展和未来，年会充分彰显西安品质、突出碑林特色，得到了联盟主席龙永图和市区领导、参会代表的高度评价；同时通过持续强化 CBD 赛事品牌，成功举办“拥抱十四运，悦动新碑林”长安路商务区欢乐健身季、陕西省第三届陆上划船器总决赛暨全国邀请赛，2020 腕力争霸赛等赛事活动，提振了商圈人气和市场活力。

二是提升特色街区品质，带动周边经济消费。面对疫情影响，聚焦新产业、引进新业态，推动消费升级，助力国内大循环。积极引导王府井百货等大型商业体腾笼换鸟，引进西部地区首家“施坦威之家·西安”落户碑林，于10月正式开业。盒马鲜生6月份正式签约进驻大话南门，国庆前夕开业运营。此外，餐饮龙头品牌海底捞、西安电竞连锁品牌绿树电竞馆也纷纷入驻王府井百货。中贸广场步行街被市商务局评定为全市夜经济示范街区。为迎接第十四届全运会，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引导支持体育场运动商城市级商业示范街区运营企业筹措资金，累计投入2000万元，对95家商户门头牌匾、玻璃幕墙、商铺立柱等进行统一设计改造，7月基本完工，实现了与改造后的省体育场相得益彰、整体协调的效果，街区环境、商户形象得到全面提升。

三是小雁塔片区征收工作得到保障，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小雁塔片区房屋征收工作四个责任片区协同作战，全力推进项目复工复产，落实征收补偿资金7.8亿元，先后完成原区城棚改事务中心办公用房、夏家庄、征收指挥部和交警雁塔大队营区房屋拆除工作；积极配合曲江新区管委会全力推进空医大与新城区农业机械厂土地置换，为太古集团入驻和项目后续建设提供有力保障。同时，坚持“四个最好”标准，按时保质推进幸福林带安置小区建设，打造我市回迁安置示范工程。

3. 区级目标责任考核：指标赋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根据西安市碑林区20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委会被评选为2020年度优秀单位，位列一等。

四、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或不足

（一）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

根据碑林区财政局绩效管理要求，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按照要求填写了《招商引资工作费用项目绩效目标申请表》《房屋租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中国商务区联盟年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长安路商务区规划编制方案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策划宣传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但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存在产出指标未正确填列、成本指标未细化明确等问题，绩效目标不够明确。

（二）年度支付进度不均衡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单位决算支出 402.20 万元，4 个季度支出分别为 28.98 万元、58.33 万元、47.47 万元、272.14 万元，支付占比分别为：7.21%、14.5%、11.8%、67.66%。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单位预算编制中未明确计划支付进度，按照平衡支付进度原则衡量，前 3 个季度支出占比均未达到 25%，4 季度支出占比过高。其中 11 月单月支出 89.49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22.25%；12 月支出 120.34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29.92%。全年支付进度不均衡。

（三）公用经费纵向控制率较大

碑林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7.14 万元，2019 年实际支出为 1.93 万元，公用经费纵向控制率达 369.95%，整体增长偏大。

（四）年度任务执行过程不规范问题

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在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及资产管理中存在部分操作不规范问题。主要表现为：

一是业务管理制度不健全。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缺少业务管理相关制度，无法衡量单位对业务执行的保障力度。

二是财务管理不规范。主要表现为单位发放工资、绩效等缺少银行回执，后附件不全。如根据 2020 年 1 月 3 号凭证，支付 1-2 月绩效金额 28020 元，缺少银行代发流水回执；2020 年 2 月 5 号凭证，支付疫情人员补助经费 8080 元，后附件仅有一张财政授权支付凭证，缺少发放明细、考勤表等佐证资料。

三是资产管理存在问题：①缺少《低值易耗品管理办法》；②2020 年末未对资产进行盘点；③抽查固定资产 39 处，涉及金额 38.08 万元。其中 1 台便携式计算机、1 台摄录一体机、1 台喷墨式打印机未见，涉及金额 2.02 万元，占抽查总额的 5.30%。

（五）个别项目未按年度指标计划完成

根据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 2020 年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引进内资外资项目计划引进内资 3 亿元，实际引进内资 2.0238 亿元，未达到考核指标要求。

五、评价意见及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

针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问题，建议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在以后的项目申报中，加强绩效目标申报学习，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分析等资料申报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将项目产出、质量、成本与效益进行指标化分解，

提升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建议碑林区财政局加强绩效目标申报审核工作，增强预算单位绩效观念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提高资金支出均衡性

针对年度支付进度不均衡问题，建议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促进预算项目及时实施，将全年用款进度计划下发到各个科室，各个科室按计划预算本科室当季用款计划，提出预算申请，财政科统一协调，避免年底突击支付，保证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均衡。

（三）完善公用经费年初预算及使用管理

针对公用经费较上年增长较快问题，建议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将公用经费按计划标准进行分档，并在以后的年初预算中加强对公用经费预算标准的管理与执行，完善公用经费年初预算及使用管理，平衡公用经费支出，避免增长过快现象。

（四）规范单位年度任务执行过程

一是完善业务管理相关制度。建议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针对重点业务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立项制、审批制、管理制、招标制、验收制、应急机制、档案管理制度等，以形成闭环管理，促进业务规范运行，确保业务实施质量。

二是规范财务管理过程。建议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强化内部制约机制，落实支出审批责任，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规范化管理，报销应严把票据审核关，确认票据信息的完整性与真实性。在具体操作中，对审批单、费用报销单签

字不全的不予报销，对于不符合付款条件的支出应拒绝付款。

三是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管理：①尽快制定《低值易耗品管理办法》；②每年年末应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方法》进行盘点；③对于抽查中未见的固定资产，应及时核实固定资产缺失情况与原委，并根据具体情况依法进行处理，提升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和真实性。

（五）合理制定年度计划，督促项目进度

针对个别任务计划指标未完成问题，建议碑林区长安路商务区管委会加大督促力度，年初应根据辖区内往年经济指标制定详细计划及目标，争取保质保量完成年度计划，并在以后年度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合理计划实施任务，注重项目进度监控工作，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以上报表,计量单位为万元,若存在尾差,是报表转换四舍五入问题,可以忽略不计。